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2年5月27日上午在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12年5月16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薛庆龙先生主持。经认真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因工作调动,同意免去黄长根先生公司总经理职务,免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另有任用。同时聘任董事长薛庆龙先生兼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为第二届董事会余下的任期。

二、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为了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改善公司资本结构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公司债券政策和公司债券发行条件的各项规定,具备发行公司债券的资格。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为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优化负债结构，降低资金成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中国证监会令第49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目前债券市场的分析、比较和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规模

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最终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2、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债券向社会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3、债券品种及期限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5年期，设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4、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及其支付方式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网下询价结果协商一致确定。

5、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6、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可以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具体发行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7、上市场所

本次发行结束后，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证监会核准发行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事宜。

8、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二十四个月。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公司拟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公司债券，为确保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工作的顺利进行，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在我国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具体情况，确定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价格、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是否设置回售或赎回条款、是否附加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确定担保相关事项、信用评级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具体配售安排、上市地点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申请事宜，以及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公司债券的上市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3）决定并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签署、呈报、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有关的合同、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保荐协议、承销协议、担保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

(5) 如我国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相关上市事宜;

(7) 办理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有关的其他具体事项。

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五、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本息时采取相应措施的议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公司拟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公司债券,根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采取如下相应措施:

- (1) 不向公司股东分配利润;
- (2)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 调减或停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六、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鉴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所审议部分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董事会研究决定,于 2012 年 6 月 13 日(星期三)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附：薛庆龙简历

薛庆龙简历

薛庆龙先生，中国国籍，48岁，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历任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科长，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联发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南通联发制衣有限公司、海安县联发制衣有限公司、宿迁联发制衣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江苏联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泗阳联发霞飞制衣有限公司和淮安市联发制衣有限公司董事长。

薛庆龙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持有控股股东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07%的股份，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